附件3

中山市2024年农业机械购置（种植大棚类）

补贴资金

一、总体目标

农业机械化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基础，有助于提升我国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加快推进我市农业现代化进程。中央、省多次明确提出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的要求和措施。2004年国家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次年广东省也相应出台了《广东省农业机械管理条例》。

为鼓励和支持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劳动者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加快全市农业机械化进程，促进农业增产增效、农民节本增收，2024年底前新建农业种植大棚30亩。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全市农业机械装备水平的提高，进一步减少农药化肥使用量，减少异常天气对农作物的影响，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二、扶持项目

农业种植大棚购置补贴项目

（一）建设内容

为鼓励和支持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民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加快全市农业机械化进程，促进农业增产增效、农民节本增收，申请设立了“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主要用于补贴本市户籍农民、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种植温室大棚。

（二）绩效目标

为提高农业生产经营水平，提高农业综合生产效益，促进农业增产增效、农民节本增收。2024年底前完成新建种植大棚30亩。

（三）申报对象和条件

1.申报对象为2022年6月至2024年6月已自愿购置、建设农业种植大棚的农业经营组织或个人，且该农业种植大棚未领取过种植大棚购置或其他政府补贴。

2.农业种植大棚购置补贴申报范围应符合种植大棚补贴的规格和要求。

|  |  |  |
| --- | --- | --- |
| 补贴规格 | 补贴标准 | 备注 |
| 设计标准：封闭式温室大棚；建设标准：肩高≥2.5m，拱高≥3.8m，主立柱圆管外径或方管边长≥50mm | 1万元/亩 | 1、补贴额为市级财政补贴；  2、补贴种植大棚必须实际用于农业种植业生产。 |
| 设计标准：封闭式温室大棚；建设标准：肩高≥3.5 m，拱高≥5.5m，立柱圆管外径或方管边长≥80mm，配套天窗、遮阳等温控系统 | 3万元/亩 |

三、申报流程

（一）申请。申请人建设好农业种植大棚后，到镇街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补贴申请资料，同时在“粤财扶助”广东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https://czbt.czt.gd.gov.cn/）进行线上申报。镇街审核通过并加盖镇街农业农村部门公章后提交至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科），市农业农村局初步审核符合补贴申领要求后组织专家评审。

申请人需提供如下资料：

1.《中山市农业种植大棚建设补贴申请表》(附件3-1）。

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镇街农业农村部门审核后交还给申请者）。

3.租地合同复印件（或土地使用权证明）。

4.申请单位（申请人）与当地村委会签订设施农业用地协议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和经自然资源部门审核、辖区镇（街）政府同意的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表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或与镇街农业农村部门签订的《中山市农业种植大棚补贴项目用地监管协议》（附件3-2），未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的种植大棚必须直接用于生产粮食、油料、糖、蔬菜、香蕉种苗等作物，其他用途的种植大棚必须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并按照规划和规定用途使用大棚。

5.项目相关票据：（1）属于有设施大棚建设相关资质的企业自行建造设施大棚的，需提供购买材料发票、人工支出凭证等；（2）属于委托有设施大棚建设相关资质的企业建造设施大棚的，需提供建设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复印件及建设单位开具的工程发票。

6.种植大棚的彩色相片20张（施工期间不同阶段申请人或组织法人代表与种植大棚各个角度的合影，建设前土地整理、建设过程、建设完成及投入使用后全过程图片，所有图片加上时间、地点水印）。

7.以个人名义申请的需提供申请人社保卡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镇街农业农村部门审核后交还给申请人），以企业名义申请的需提供对公账号。

（二）专家评审。从农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行业专家，组成项目评审组，对申请补贴的大棚设施进行资料审核和实地评审，确定资金补贴方案。

（三）公示。资金补贴方案在中山市农业农村局政务网公示7天。

（四）兑付。经公示无异议后，市农业农村局将按规定程序办理资金兑付手续。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琦，88221381。

（申报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5日前）